

北京首旅酒店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北京首旅酒店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首旅酒店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3 年 6 月 19 日（星期一）上午 9:30 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6 月 14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各位董事、监事和公司高管人员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11 名，实到 11 名董事，本次会议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提出并经过表决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以赞成 11 票，占本项议案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%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通过了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。

本项议案详见《北京首旅酒店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临 2023-044 号。

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上交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。

本事项为特别议案，将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需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表决权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二、以赞成 11 票，占本项议案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%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通过了《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。

本项议案详见《北京首旅酒店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临 2023-045 号。

本项议案将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上交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。

三、以赞成 11 票，占本项议案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%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本项议案详见《北京首旅酒店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临 2023-046 号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首旅酒店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6 月 21 日